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Uptown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2330)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初步評估」），預期與二零一一年相比，本集團二零一二年營業額及盈利將有所增長。預期本集團業績改善主要因為二零一二年下半年確認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珠海的物業項目中珠上城二期的相關銷售額所致。

本正面盈利預告之公告乃以本公司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為依據，而非基於本公司核數師所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底前公佈。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將予刊發之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府磊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鋒先生、陳賢先生、劉世忠先生及Xia Dan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禮賢先生、吳國柱先生及陳振輝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倘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